

遠足遇山洪 2友魂斷石澗

警陸空搜救8米水潭撈屍 跌死溺斃須解剖確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友光、杜法祖) 2名熱愛行山的年輕教師助理及社工,前日趁星期天假期結伴到九大石澗之一的沙頭角鹿頸屏南石澗遠足,但一去不返,當局昨晨接獲其家人求助報告後展開陸空搜索,至下午終在石澗一個8米深水潭內撈獲2人屍體,其中一人頭部有傷痕。警方初步調查不排除2人遇上山洪暴發,其中一人被沖落水潭,另一人落水拯救卻同遭不測,事件初步無可疑,惟2人是跌死抑或溺斃,有待剖屍確定。

其中一名死者黃紫健(24歲),為馬鞍山曾璧山中學的教學助理,未婚,家住沙田顯徑邨;另一名死者洪慧敏(25歲)為家中長子,與父母及兩弟妹同住馬鞍山區,街坊稱讚他為孝順仔及有愛心,一直半工讀至完成大學,減輕家庭負擔,現除任職社工外,閒時亦會在救世軍當義工,照顧老年人士。2人份屬好友,兼同樣熱愛戶外活動。據悉,前天周日假期,2人原相約一名女友人結伴到沙頭角鹿頸行山,但女友人臨時爽約,只剩2老友結伴同行。

行山徹夜不歸 家屬報警

當日雖天氣良好,但間中有大驟雨,家人亦擔心2人在行山期間遇上山洪暴發,結果2人徹夜不歸。據悉,家人不斷致電2人的手提電話均無法接通,至昨凌晨4時09分,黃的姊姊致電報警求助,報稱其弟與友結伴行山失蹤。

昨日上午警方與消防員到場,聯同飛行服務隊及民安隊展開陸空大搜索,兵分多路沿下游往上游搜索,遇上淺潭會以「目視」查看,到了深水潭則派蛙人落水搜索。其間搜索人員發現2人的背囊,相信2人遇險機會很大。

2屍穿泳褲 1人有T恤

其中一隊由山腰開始向上游搜索消防員,於昨午2時半左右搜索至約第5個大潭時,蛙人在該個10米闊及深8米水潭內發現2具浸在水中的屍體,逐一打撈上水。據悉,2人均穿泳褲,其中1人仍穿着T恤,2人均已輕微發脹。警方初步檢查,發覺其中一人的頭部有傷痕,懷疑是撞擊岩石造成。由於前日該區曾發生大驟雨,警方懷疑2人遇上山洪暴發,不排除頭部受傷的事主被洪水沖落水潭,同伴奮勇相救亦告遇溺,惟2人確實死因仍有待剖屍檢驗。

下午約4時,2人的死訊傳出後,6名至7名親屬趕到現場助查,各人神情哀傷。之後直升機到場將2具屍體吊起,載到鹿頸直升機坪交由作工移送殮房。

有附近村民稱,屏南石澗過往雨季屢次發生奪命意外,而近期雨季又至,他們都不敢到石澗遊玩,以免遇上山洪暴發出意外。



消防與民安隊在屏南石澗水深8米水潭撈起2名失蹤者屍體(紅圈示)。



失蹤者親屬趕到屏南石澗認屍。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葬身屏南石澗的黃紫健。

網上圖片

山澗奪命意外事件簿

日期	事件
2011-07-10	64歲退休公務員偕子及友人到屏南石澗行山,遇山洪暴發遭洪水沖走,翌日被發現伏屍水潭。
2011-07-25	17歲青年偕友到西貢雙鹿石澗鳴幽瀑布水潭嬉水,由3米崖跌落深水潭,疑撞後腦遇溺。
2010-07-08	28歲社工與女友人往西貢猴塘溪山澗探路,女友人在水潭遇溺,社工落水救人,自己卻溺斃。
2006-05-06	13歲女童偕友人到東涌石門甲溪澗玩水時失蹤,同行友人遍尋不獲,事隔6小時始告知女童家人,女童最終被發現在羅漢寺附近溪澗溺斃。
2000-10-01	16歲少年與3人到屏南石澗垂釣,在老龍潭峭壁掛水式跳水後失蹤,事後在潭底石縫尋回,送院不治。

資料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溺死2人水潭名老龍潭,水深8米。

疑友遇險圖拯救 惜同赴黃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友光、杜法祖) 2名好友到鹿頸屏南石澗遠足,疑遇上意外同葬身水潭,2人分別為中學教學助理及社工,份屬好友。據現場環境推斷,估計可能有人見好友遇險奮力拯救,惜最終同告遇溺共赴黃泉。

其中一名死者黃紫健(24歲),未婚,與家人同住顯徑顯輝樓,黃一向熱愛戶外活動,尤愛遠足及踢足球。去年他在理工大學畢業後,即加入曾璧山中學當教學助理,曾璧山中學校長劉振鴻證實黃於去年10月入職,主要負責電腦班,但亦有協助戶外活動,包括帶學生到水上活動中心參加獨木舟訓練。另一名男死者洪慧敏(25歲)據說任職社工,是黃的好友。

黃的家人前晚已開始致電及透過社交網站向其友人求助,有人透露前晚黃曾約友人聯誼唱會,更有朋友表示前日中午12時許曾接獲黃的來電,但之後覆電話已無人接聽。

劉校長透露黃昨沒返學校,亦沒有告假,校方致電其家人才得悉他失蹤,事後他即與幾名教職員到屏南石澗了解情況。

校方對黃不幸離世十分難過,將於今晨向全校學生宣布黃的不幸消息,該校約40名至50名參加獨木舟訓練的學生與黃比較稔熟,如有需要會進跟輔導。

高低落差大 青苔易跌腳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屏南石澗位於新界北沙頭角的鹿頸,發源於屏風山北部及龜頭嶺西部,經老龍潭、南涌而出沙頭角海,故名屏南石澗,被譽為全港九大石澗之一。行山專家梁榮亨指出,屏南石澗5個水潭中部分地段需攀爬,而崖石滿布青苔,下雨後更為濕滑,需要經驗及熟路人士帶領以保安全。

梁又指出,行山澗最少要有4人一起,一旦遇意外,其中一人留在現場協助受傷同伴,另外2人可以求救。

亦有行山專家指出,近年石澗奪命意外頻生,相信是與玩澗者警覺性不足有關,他們很多時會被山澗優美景色迷倒,只顧玩樂放鬆安全意識,加上現場偏僻,救援需時,死亡機會極高。

屏南石澗在全港九大石澗中屬入門級別,沿途石澗層疊,當中以老龍潭、草裙瀑、清簾潭、九疊潭及半壁廊棧道等風景最為著名,石澗下方還有獨特的壺穴地貌,由軟岩石被風雨或流水侵蝕而成,屬新界北獨有特色地貌,故吸引不少行山愛好者慕名朝聖,屬行山經典路線之一。不過專家指屏南石澗的高低落差頗大,市民遊玩應要小心。

臥底黑幫蒐證 「拉登」黨羽落網



警方反黑行動檢獲的毒品和電槍。劉友光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友光 杜法祖) 針對毒品荼毒青少年,警方半年前派出臥底探探滲入元朗黑幫蒐證,日前採取代號「拉登」行動,拘捕26人包括黑幫主腦和南亞裔骨幹成員,年齡最小僅14歲,行動中檢獲一批毒品包括新興的「Happy粉」(快樂粉),及大批武器,且揭發毒販將毒品包裝成茶包和安全套以逃避搜查。

行動中被捕26名中外男女年齡14歲至47歲,



渾號「拉登」黑人物被捕。劉友光攝

包括13名非華裔人士以及5名未成年人士。他們涉嫌販毒、刑事毀壞、無牌賣酒和自稱三合會成員。據悉,13名非華裔黑人物中,有2名南亞裔男子分別渾號「拉登」及「阿Sam」,相信是2個不同黑幫的小頭目,負責組織及管理同鄉。

新界北警區刑事總督察蔡偉富表示,警方在元朗區發現有黑社會控制販毒活動,以及招攬青少年加入黑社會,乃派臥底探探滲入有關黑幫調查蒐證,經半年調查掌握可靠證據後,

在過去一連2天採取代號「拉登」行動,動員125人搜查元朗區多個地點,包括遊戲機中心、士多和麻雀館。行動中共拘捕18男8女,檢獲多種毒品,包括大麻、氯胺酮及俗稱「Happy粉」的新興毒品,並發現毒犯將毒品包裝成茶包和安全套以逃避搜查;此外,警方還檢獲一支電槍及一批攻擊性武器。警方相信行動已有效打擊活躍元朗區的黑社會活動。

飲品落「Happy粉」迷暈少女

「Happy粉」(快樂粉)是一種由K仔(氯胺酮)、冰毒和搖頭丸混製而成的雞尾酒式新興毒品,近年打入年輕人市場後頗受歡迎。這種新興毒品被毒販形容藥力強勁,可令人極速有「High」的感覺,加上售價比卡可因便宜,成為青少年新寵,有別有用心者更將「Happy粉」混入飲品供少女飲用後,少女被性侵犯。有醫生警告,由3種毒品構成的Happy粉毒性驚人,3毒攻心隨時無命。

女時裝師日籍夫駕車大鬧旺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著名女時裝設計師何志恩的日本籍夫婿,昨凌晨涉嫌駕駛名車下地不足1個月的全新7人車,在旺角先後與2部的士碰撞後不顧而去,更沿山東街逆線行車駛至彌敦道失事撞上海島才停下,事件中幸無人受傷。目擊者稱曾見肇事7人車司機在車內傻笑,警方一度懷疑有人醉駕或藥駕,但他最終通過警方酒精及藥物測試。警方將事件列作交通意外處理,暫無人被捕。

撼兩的逆線劃安全島傻笑

涉及意外的日本籍男子打本雄輝(Uchimoto Hiroki),36歲,據悉其妻為曾揚名東瀛的本港名女時裝設計師何志恩(Johanna),夫婦育有2女,家住何文田山道豪宅閣。根據運輸署資料,肇事7人車以打本雄輝個人名義登記,為落地不足1個月的新車。

法官:無證據披露賬冊損害亞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亞視執行董事盛品儒不滿高等法院下台他須向亞視董事蔡紹中披露亞視財務文件,早前提出上訴但被駁回,上訴庭昨頒判詞解釋原因,認為即使蔡紹中



打本雄輝在場協助警方調查。

事發昨晨5時28分,肇事7人車沿渡船街北行,至山東街口與一輛的士發生輕微碰撞,但7人車沒停車並右轉入山東街逆線行駛,沿途左穿右插險象環生,又在彌敦道左轉入北行線碰撞停在彌敦道慢線另一輛的士,7人車同樣不顧而去。52歲姓陳的士司機即時追前,途中發覺7人車司機不斷傻笑。

7人車沿彌敦道快線駛至亞皆老街交界時,曾依紅燈停車,在轉燈開車時卻失事劃上右邊安全島,撞及交通燈柱才停下。

澳門新世紀酒店已交費避截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澳門新世紀酒店拖欠電費,澳門電力公司原表示昨限期日將會截電,酒店方面獲悉後,即時繳交5月份拖欠的240萬元電費,避過遭截電之險。澳電警告,6月份電費賬單已於本月初寄出,如寬限期後仍未繳交,酒店同樣會面臨截電。早前發生管理權糾紛的新世紀酒店,拖欠5月份逾240萬元電費,新世紀酒店有關人士昨日下午表

示,從報章得悉昨日是5月電費的最後限期後,已通知財務部方面繳交電費。澳電表示,昨日下午3時許,確認收到新世紀酒店方面繳交5月份逾240萬元的電費。6月份電費賬單已寄出,估計對方已收到,6月電費將於本月中旬到期,希望酒店履行商業責任,在限期前繳交電費。考慮到該酒店截電將造成廣泛影響,倘酒店面臨困難時,應及早通知澳電。

黃毓民等10人涉非法集結再提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去年七一遊行結束後,逾200多名男女涉嫌阻街被捕,當中立法會議員兼「人民力量」成員黃毓民及陳偉業,連同其餘8人涉嫌違反《公安條例》,被控非法集結、協助組織及明知而參與非法集會等7罪,案件昨再提訊。外號「維園阿哥」的任亮憲及另2名被告獲准以簽保守行為了事,即毋須留有案底,但簽保期間不得再次干犯非法集結相關的條例。

任亮憲麥業成千元簽保

9男1女被告大部分是「人民力量」成員,年齡19歲至65歲,依次為黃毓民、陳偉業、任亮憲、「人民力量」執委林雨陽、「慢慢」陳志全、侍應莫偉傑、元朗區議員麥業成、黃毓民助理周駿彪、民陣副召集人李偉儀及「人民力量」副主席甄榮港。

早前宣布退黨的任亮憲和麥業成,昨連同莫

偉傑同意控方案情,獲准以一千元簽保、守行為了一年;簽保期間不得干犯《公安條例》第十八條、莫、麥二人則不可干犯《公安條例》第十七A條、普通襲擊及刑事毀壞等刑事罪行。

黃毓民陳偉業未出庭應訊

黃毓民及陳偉業昨出席立法會會議未有出庭應訊,但委派2名秘書代表,並對控方肯在落實審判後才向辯方提交與案相關的文件表示不滿。署任主任裁判官杜衛決定押後至本月25日,待立法會會期完結,黃、陳二人能親自出庭決定審判再訊。

控方案情指,「人民力量」原本申請去年七一當日由維園遊行至政府總部,並於晚上8時結束遊行,申請獲警方批准。惟黃毓民及陳偉業等人在「香港人網」位於灣仔家計會的街站演說,呼籲示威者不要跟大隊,留守到最後一同

前往禮賓府;又指若未能前往禮賓府,則會坐在皇后大道中馬路上。

當晚近9時,任亮憲率領其他示威者往禮賓府,至上亞厘畢道被警方封鎖線截停。任向警方表示黃毓民可召喚一萬人「救駕」,又指警力不足應付為數眾多的示威者,他們亦可與警方「玩過夜」。眾人終被迫折返灣仔街站,任繼續聲稱有一萬人可推翻香港政府、癱瘓港島交通及要求特首下台。

其後,黃毓民、陳偉業及任亮憲3人再率領一千人前往中環,但中途被警方截停,未能沿花園道上山。至晚上11時許,一眾示威者滯留中環大廈對出的金鐘道,約20人手挽手築成人鏈與警對峙,部分人戴上面具,在黃、陳等人指揮下嘗試衝破警方封鎖線,其間有記者、示威者及警員跌倒。警方高舉橫額及口頭警告不果後,終噴出21發胡椒噴霧驅趕衝破警方防線的示威者,至翌晨共138人被捕。